

黎明技術學院「影視傳播系」

112學年度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 本系屬藝術學群，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為藝術領域。 3. 本系參考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4. 建議提供完整歷年學習成果，表現較佳或傑出的學業科目能提供相關具體事證，(如學科小老師、進步獎、優良獎……等)。
課程學習成果	B-2. 實作作品 (至多擇優1件呈現即可)	1. 學生可提供最具代表性及最高貢獻度之課程學習成果作品(實作作品)，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2. 課程學習成果作品應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除可描述動機、問題、方法、流程、結果外，並可朝向創新性或實用性等面向撰寫。 3. 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
多元表現	C-2. 社團活動經驗 C-3. 擔任幹部經驗 C-5. 競賽表現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1件呈現即可)	• 社團活動經驗： 1. 能說明參加社團的動機及此項經歷的啟發。 2. 參加社團期間，以社團名義參與校內外活動獲獎的具體證明文件或活動心得。 • 擔任幹部經驗： 清楚說明擔任幹部經驗並此項經歷的啟發。 • 競賽表現： 參與校內外競賽/活動、體育團體競賽、校內社團活動/競賽……等等的具體證明文件或活動心得。 •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1. 參與校內外學科或術科研習營、相關競賽的具體證明文件或參與心得，或提供個人作品、專題報告、讀書心得等學習成果。 2. 具有特殊藝術相關才藝(如攝影、直播、藝術行政、燈光、音響、表演、歌唱、雜技、舞蹈、武術、樂器等)相關能力，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並能提出具體證明文件或心得。 3. 其他足以證明藝術創作能力或相關活動之具體證明文件或心得。(如經營任何形式平台，如論壇、網站、社群網路頻道……等) -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不論是學科比賽表現、語文檢定考試或專業證照、各項學科研習營之研習證明、獎狀或其他成果等亦列可為評量選項。 -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學習成果或學習心得。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參與動機： 能清楚、有條理地說明選修課程的初衷 - 成果與收穫： 具體展現學習成果或能力成長的歷程 - 撰寫綜整心得可從以下3個面向切入 (1)在這些科目中，最擅長/最喜歡的科目是哪一個？為什麼？ (2)在學習過程中，最大的收穫或是挫折是什麼？如何發生？（學習過程說明） (3)結論：學習心得或者自我反思？
學習歷程自述	D-2. 學習歷程自述	- 我的就讀動機： - 請準備自傳：自傳中須完整、清晰介紹自我，並能自我剖析人格特質與影視傳播領域相關性。 - 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就讀本系（什麼背景、或事件…等）。 - 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 分享學習心得與反思： (1)你最喜歡的課程有哪些？你在那些課程中表現最好？最有興趣？或者收穫最多？ (2)如何確定你適合就讀影視傳播系？ -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可針對個人過往學習經驗（例如課程學習或專題）加以延伸並擬定未來學習計畫，以及畢業後就業或升學的規劃。
其他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反思。 - 足以呈現出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能力之具體證明或心得。 - 足以呈現出新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元表現能力之具體證明或心得。 4. 弱勢、偏鄉離島等資源不足的族群，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 5. 低收、中低收或清寒證明。